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0]012652 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武汉控股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武汉控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污水处理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请参见附注七、34。 武汉控股公司的收入来源主要为污水处理收入，污水处理收入占整个收入比重为 84.58%，主要销售给武汉市水务局，存在对单一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污水处理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采取抽样方式对本年记录的污水处理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武汉市主城区污水处理项目运营服务特许经营协议》、经确认的水量统计报表、发票等原始凭证，以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客户依赖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污水处理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确认污水处理收入是否真实准确的记录； 3、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污水处理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其入账记录、水量统计表、发票等，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4、检查期后回款情况，并向管理层获取由客户出具的应收账款还款计划等相关资料； 5、检查在财务报表中相关收入确认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在建工程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请参见附注七、12。 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武汉控股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470,744.18 万元，其中，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的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376,106.91 万元，占整个在建工程的比例为 79.90%，金额重大，且目前排水公司有大量的排水工程项目处于在建过程中，因此我们将排水公司在建工程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排水公司在建工程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了本年度增加的重要在建工程的工程预算报告、工程施工合同、工程进度报告等原始凭证，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完整、入账金额是否准确； 3、针对本年度结转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选取样本检查了已结转固定资产的工程项目的试运行报告，并执行了现场勘察程序，以判断是否符合结转固定资产的条件； 4、结合固定资产审计，检查重要在建工程转入额是否正确，是否存在将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挂列在建工程而少计折旧的情形； 5、复核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实际支出数以及资本化的开始和停止时间等，以判断借款费用的利息资本化计算是否正确； 6、针对重要在建工程实施了实地勘察程序，以了解排水公司在建工程的在建状态； 7、获取并评价了管理层对在建工程减值的判断。

四、其他信息

武汉控股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武汉控股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武汉控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武汉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武汉控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武汉控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武汉控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武汉控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武汉控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刘定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玉妹

中国

武汉

2020年6月29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440,244,019.12	1,116,953,897.61	1,116,953,897.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七、3	2,224,202,928.60	2,377,636,782.58	2,381,826,700.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4	1,484,138.08	1,570,267.01	1,570,267.01
其他应收款	七、5	67,751,215.85	62,743,872.43	62,743,872.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6	1,847,277.40	4,201,917.69	4,201,917.6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85,314,238.36	29,111,881.76	29,111,881.76
流动资产合计		3,820,843,817.41	3,612,218,619.08	3,616,408,536.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204,126,481.04	112,783,507.89	112,783,507.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9	27,555,800.00	24,175,9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10	33,064,869.00	32,499,508.00	32,499,508.00
固定资产	七、11	6,000,370,852.22	5,867,328,961.34	5,867,328,961.34
在建工程	七、12	4,707,441,833.16	2,708,888,838.10	2,708,888,838.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3	718,462,705.06	440,080,847.31	440,080,847.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4	50,6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5	29,218,175.48	38,135,269.07	37,087,78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6	34,418,759.01	71,859,359.98	71,859,359.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54,710,074.97	9,295,752,191.69	9,275,528,812.25
资产总计		15,575,553,892.38	12,907,970,810.77	12,891,937,349.07

载于第13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7	1,908,000,000.00	1,575,000,000.00	1,57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8	99,052,495.58	17,877,676.32	17,877,676.32
应付账款	七、19	2,428,460,228.21	1,477,409,393.44	1,477,409,393.44
预收款项	七、20	1,027,212.96	1,394,867.43	1,394,867.43
应付职工薪酬	七、21	82,524,854.29	77,291,770.42	77,291,770.42
应交税费	七、22	20,309,167.20	14,520,628.57	14,520,628.57
其他应付款	七、23	481,492,449.20	663,815,470.29	663,815,470.29
其中：应付利息		43,960,123.55	46,500,857.86	46,500,857.8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4	149,188,464.77	830,120,544.93	830,120,544.9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70,054,872.21	4,657,430,351.40	4,657,430,351.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5	4,033,763,960.42	2,253,738,434.69	2,253,738,434.69
应付债券	七、26	349,452,853.06	349,096,470.72	349,096,470.7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27	576,430,000.00	316,352,512.00	316,352,51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28	10,209,277.97	65,653,568.37	65,653,568.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5	14,444,539.73	15,008,809.90	10,214,834.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84,300,631.18	2,999,849,795.68	2,995,055,820.68
负债合计		10,154,355,503.39	7,657,280,147.08	7,652,486,172.08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9	709,569,692.00	709,569,692.00	709,569,6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0	1,512,639,332.28	1,512,639,332.28	1,512,639,332.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1	33,111,531.47	28,787,181.52	14,405,256.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2	234,685,551.07	234,685,551.07	234,685,551.07
未分配利润	七、33	2,686,340,859.74	2,521,035,243.77	2,524,177,682.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176,346,966.56	5,006,717,000.64	4,995,477,513.94
少数股东权益		244,851,422.43	243,973,663.05	243,973,663.05
股东权益合计		5,421,198,388.99	5,250,690,663.69	5,239,451,176.9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575,553,892.38	12,907,970,810.77	12,891,937,349.07

载于第13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29,490,559.62	1,451,353,305.32
其中：营业收入	七、34	1,529,490,559.62	1,451,353,305.32
二、营业总成本		1,383,814,151.47	1,305,577,859.83
其中：营业成本	七、34	1,071,850,212.31	1,031,496,041.96
税金及附加	七、35	20,159,068.20	22,813,181.71
销售费用	七、36	7,099,371.30	8,049,560.03
管理费用	七、37	64,682,163.30	56,756,944.9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38	220,023,336.36	186,462,131.21
其中：利息费用		213,573,168.84	160,195,351.81
利息收入		4,804,930.80	3,954,186.66
加：其他收益	七、39	133,866,398.90	160,413,364.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0	14,942,973.15	12,643,835.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942,973.15	12,643,835.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1	2,472,525.00	2,288,75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2	-33,766,124.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3	-886,541.50	-40,426,798.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4	7,457.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313,096.06	280,694,599.48
加：营业外收入	七、45	28,544,470.40	28,392,974.85
减：营业外支出	七、46	2,835,576.06	1,048,800.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8,021,990.40	308,038,773.64
减：所得税费用	七、47	37,399,821.70	26,741,404.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622,168.70	281,297,368.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622,168.70	281,297,368.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744,409.32	279,926,419.6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77,759.38	1,370,949.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24,349.95	2,591,127.37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24,349.95	2,591,127.3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34,925.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34,925.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89,424.95	2,591,127.3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2,591,127.37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1,789,424.9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4,946,518.65	283,888,496.30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4,068,759.27	282,517,547.0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7,759.38	1,370,949.2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0.35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0.35	0.39

载于第13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2,095,252.72	994,644,579.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527,280.01	34,896,263.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1）	64,256,064.51	210,669,63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0,878,597.24	1,240,210,476.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0,482,376.58	517,560,843.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929,528.56	223,668,140.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525,031.42	142,088,712.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2）	46,514,584.88	79,586,34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451,521.44	962,904,04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427,075.80	277,306,432.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8,376.69	248,66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3）	3,000,000.00	1,471,28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8,376.69	1,719,95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0,190,855.22	1,190,298,721.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4）	4,000,000.00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0,590,855.22	1,190,798,72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922,478.53	-1,189,078,767.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241,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1,241,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98,047,473.90	2,798,893,693.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5）	20,000,000.00	76,782,51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8,047,473.90	2,906,917,905.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76,774,311.89	1,282,115,145.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6,589,863.39	251,558,583.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6）	31,027,476.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4,391,651.72	1,533,673,728.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655,822.18	1,373,244,177.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81.62	25,554.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169,201.07	461,497,395.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6,953,897.61	655,456,501.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8,123,098.68	1,116,953,897.61

载于第13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9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9,569,692.00				1,512,639,332.28		11,814,129.1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9,569,692.00				1,512,639,332.28		11,814,129.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9,569,692.00				1,512,639,332.28		11,814,129.15
少数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小计							
股东权益合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明

载于第13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明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张明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372,212.43	226,884,607.80	226,884,607.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六、1	15,619,321.26	15,401,441.63	15,401,441.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9,488.79	81,718.17	81,718.17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713,897,594.58	348,045,920.50	348,045,920.50
其中：应收利息		165,000.00	1,083,084.50	1,083,084.50
应收股利		324,047,206.34	324,047,206.34	324,047,206.34
存货		25,904,583.57	21,829,663.10	21,829,663.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78,530.61	3,478,530.61	3,478,530.61
流动资产合计		840,431,731.24	635,721,881.81	635,721,881.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3,512,599,759.30	3,436,199,759.30	3,436,199,759.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555,800.00	24,175,9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987,300.00	21,524,900.00	21,524,900.00
固定资产		253,446,844.84	255,288,141.09	255,288,141.09
在建工程		242,999,862.91	165,567,581.79	165,567,581.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6,4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83,800.63	1,624,875.55	1,624,875.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090,305.95	757,392,764.33	757,392,764.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17,090,073.63	4,661,773,922.06	4,642,598,022.06
资产总计		5,057,521,804.87	5,297,495,803.87	5,278,319,903.87

载于第13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865,365.86	7,087,181.90	7,087,181.90
应付账款		83,265,529.16	55,344,952.33	55,344,952.33
预收款项		582,044.86	23,929.11	23,929.11
应付职工薪酬		27,528,452.11	24,985,026.42	24,985,026.42
应交税费		1,513,280.50	1,273,115.43	1,273,115.43
其他应付款		67,215,577.56	71,356,332.32	71,356,332.32
其中：应付利息		7,452,419.45	11,341,440.75	11,341,440.7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741,491,374.97	741,491,374.9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1,170,250.05	901,561,912.48	901,561,912.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9,800,000.00		
应付债券		349,452,853.06	349,096,470.72	349,096,470.7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2,938.23	100,000.00	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81,478.67	9,945,749.06	5,151,774.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0,817,269.96	359,142,219.78	354,348,244.78
负债合计		1,131,987,520.01	1,260,704,132.26	1,255,910,157.26
股东权益：				
股本		709,569,692.00	709,569,692.00	709,569,6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21,724,733.36	2,521,724,733.36	2,521,724,733.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916,850.00	14,381,925.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4,685,551.07	234,685,551.07	234,685,551.07
未分配利润		442,637,458.43	556,429,770.18	556,429,770.18
股东权益合计		3,925,534,284.86	4,036,791,671.61	4,022,409,746.6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057,521,804.87	5,297,495,803.87	5,278,319,903.87

载于第13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217,508,621.17	218,121,455.86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172,457,347.43	162,769,801.10
税金及附加		2,957,651.86	2,838,714.31
销售费用		6,895,522.81	6,988,876.54
管理费用		30,277,365.30	16,417,291.9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0,131,073.29	50,433,386.06
其中：利息费用		52,391,400.98	52,732,469.76
利息收入		2,296,088.46	2,314,949.56
加：其他收益		485,561.77	435,018.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2,400.00	2,273,4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184,107.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51,954.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84.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434,300.87	-21,770,150.52
加：营业外收入		28,512,612.00	28,373,974.85
减：营业外支出			518,439.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921,688.87	6,085,384.91
减：所得税费用		-3,568,170.47	568,650.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53,518.40	5,516,734.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53,518.40	5,516,734.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34,925.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34,925.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34,925.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818,593.40	5,516,734.47

载于第13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6,727,252.93	191,407,628.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8,649.12	59,558,67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605,902.05	250,966,299.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426,346.43	83,897,088.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328,102.38	70,484,725.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27,189.40	8,512,213.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80,003.91	12,315,09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161,642.12	175,209,11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44,259.93	75,757,18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4,112.00	248,666.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043,970.89	132,421,546.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438,082.89	325,670,212.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140,529.93	75,109,580.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400,000.00	70,628,3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000,000.00	20,7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540,529.93	166,477,880.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97,552.96	159,192,332.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0,998,000.00	6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856,208.26	149,155,694.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3,790.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787,998.98	210,155,694.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787,998.98	-210,155,694.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446,186.09	24,793,817.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884,607.80	202,090,790.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38,421.71	226,884,607.80

载于第13页至第13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9,569,692.00			2,521,724,733.36		14,381,925.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9,569,692.00			2,521,724,733.36		14,381,925.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4,685,551.0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56,429,770.1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3,792,311.75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9,353,518.4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84,438,793.3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9,569,692.00			2,521,724,733.36		16,916,850.00

3,925,534,284.86

442,637,458.43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84,438,793.35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113,792,311.75

-29,353,518.40

-84,438,793.35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9年度

编制单位: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9,569,692.00						234,133,877.62	650,094,896.35	4,115,523,199.3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709,569,692.00						234,133,877.62	650,094,896.35	4,115,523,199.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1,673.45	-93,665,126.17	-93,113,452.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1,673.45	5,516,734.47	5,516,734.4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51,673.45	-99,181,860.64	-98,630,187.1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51,673.45	-551,673.45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9,569,692.00						234,685,551.07	556,429,770.18	4,022,409,746.61

载于第13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1997年经武汉市人民政府武政(1997)75号文批准筹建,由武汉三镇基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后改制为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以其所属的宗关水厂和后湖泵站的全部经营性资产投资,于1998年3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8)31号、证监发字(1998)32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股票8,500万股,1998年4月17日,股票发行成功公司正式设立,设立时的总股本为34,000万股,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071163060。

1、本公司注册资本

本公司1998年3月成立时的总股本为34,000万股。

根据1999年5月26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1998年末总股本34,0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2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0,800万股。

2000年7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104号文批准,本公司以1998年末总股本34,0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其中本公司国有法人股东武汉三镇基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可配7,650万股,实配765万股,配股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44,115万股。

2013年7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963号文批准,同意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40,688,60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3年8月8日,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置换差额出资,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40,688,6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581,838,600元,股本581,838,600.00元。

2013年10月25日,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增加注册资本127,731,092.00元,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5.9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9,999,997.40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10,948,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9,051,997.40元,其中增加股本127,731,092.00元,增加资本公积621,320,905.4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709,569,692.00元,股本为709,569,692.00元。

2、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中国湖北省武汉市。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263 号武汉控股大厦。

3、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包括：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处理、道路、桥梁、供气、供电、通讯等基础设施的投资、经营管理。

4、本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55.1793%，而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控股母公司，故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20年6月29日经第八届第十二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八家，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未发生变化。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4“收入”的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

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3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3“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3“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

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

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部分财务担保合同等其他适用项目）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

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排水公司污水处理费	本组合为公司子公司排水公司特许经营项下产生的应收款项，其款项的回收采用分期回款的形式。
组合 2-账龄为基础的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如下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1、存货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根据领用情况计入成本费用。

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2014年7月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

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在极少的情况下，若有证据表明，本公司首次取得某项投资性房地产（或某项现有房地产在完成建造或开发活动或改变用途后首次成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时，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不能持续可靠取得的，对该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直至处置，并且假设无残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 35	3-5	2.71 -4.85
管道及沟槽	30	3	3.23
机器设备	5-25	3-5	3.8 -19
运输设备	5-10	3-5	9.5-19.4
固定资产装修	5		20
其他	5	3-5	19-19.4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

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00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19-28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5.00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该计划要求向独立管理的基

金缴存费用。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单位法。报告期末，本公司将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以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将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本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的一方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4、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建造合同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污水处理收入、供水收入、环保工程设备销售收入、垃圾渗滤液收入等，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①污水处理收入：公司的污水处理收入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在取得经武汉市环保局及武汉市水务局审批的“水量统计表”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②供水收入：供水收入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后，取得经客

户盖章确认的“售水确认结算书”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③环保工程设备销售收入：环保工程设备销售收入主要为公司向客户销售环保工程建设所需要的环保工程设备，根据具体销售合同约定，按以下两种方式确认收入的实现：A、不承担安装义务的，本公司将产品运输到合同约定地点，由客户负责签收、公司依据客户签收单确认收入的实现；B、承担安装义务：在产品安装验收合格取得客户签字确认的安装验收单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④垃圾渗滤液收入：在取得经客户签字盖章的渗沥液处理服务费用结算表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公司于项目建造期

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本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

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8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及以后将持有的部分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坏账准备计提方式由已损失法变更为预计损失法，同时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列报科目由资产减值损失变更为

信用减值损失。

A、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116,953,897.61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116,953,897.61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0,000,000.0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381,826,700.32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377,636,782.58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2,743,872.4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2,743,872.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4,175,900.00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226,884,607.80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226,884,607.8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0,000,000.0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5,401,441.6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5,401,441.6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48,045,920.5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48,045,920.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4,175,900.00

B、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账款	2,381,826,700.32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4,189,917.74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377,636,782.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5,000,000.00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5,000,000.00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19,175,9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4,175,900.00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5,000,0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5,000,000.00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19,175,9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4,175,900.00

C、首次执行日，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节表

a、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25,605,824.69		4,189,917.74	129,795,742.43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4,275,443.10			14,275,443.10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810,602.19			810,602.19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421,741.74			1,421,741.74

D、对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项目	合并未分配利润	合并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12月31日	2,524,177,682.07	14,405,256.52
1、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		14,381,925.00

项目	合并未分配利润	合并其他综合收益
他权益工具投资并重新计量		
2、应收款项减值的重新计量	-3,142,438.30	
2019年1月1日	2,521,035,243.77	28,787,181.52

②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9年4月、9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格式作出了修订,本公司已根据其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主要变化如下:

A、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行项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行项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

B、新增“应收款项融资”行项目;

C、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或“其他应付款”行项目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D、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自“其他收益”行项目前下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行项目后,并将“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列于“资产减值损失”行项目之前;

E、“投资收益”行项目的其中项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本集团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

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对无形资产则对其原值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长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财务部长每季度向本公司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一中披露。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①供水收入：应税收入按 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不作进项税额扣除； ②污水处理收入：应税收入按 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③环保工程收入：应税收入按 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④垃圾渗滤液收入：应税收入按 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⑤出租收入：采用简易征收的方式，增值税税率为 5%，不作进项税额扣除； ⑥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税率为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5%计缴。
土地增值税	采用超率累进税率计缴。
房产税	自用房产按房产原值一次扣减 25%后的余值的 1.2%计缴；出租房产按房产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土地使用税	以实际占用的土地使用面积为计税依据，依据规定税额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合并报表内存在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详见存在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明细。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于 2019 年 1~3 月期间的适用税率为 1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

存在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明细：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	15%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公司污水处理收入及垃圾渗滤液收入根据 2015 年 6 月 12 日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的规定，按 16%征收增值税（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为 13%），同时享受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退税比例为 70%。

(2) 企业所得税

①本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各家污水处理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的规定，其公共污水处理形成的利润，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报告期内各下属单位所享受的所得税减免，均需由主管税务机关认定确认。

②2019 年 4 月 13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了《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2019 年第 60 号），公告中规定对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适用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及武汉城排水源环保有限公司符合该公告的规定，故其所得税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5%的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9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9 年度，“上年”指 2018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1,402,123,098.68	1,104,953,897.61
其他货币资金	38,120,920.44	12,000,000.00
合 计	1,440,244,019.12	1,116,953,897.61

(1) 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2,120,920.44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 元），系本公司为工程建设开具信用证所支付的信用证保证金 26,187,129.72 元、PPP 项目建设履约保函保证金 4,000,000.00 元、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 1,933,790.72 元。

(2) 其他货币资金38,120,920.44元(2018年12月31日: 12,000,000.00元)系本公司为工程建设开具信用证所支付的信用证保证金26,187,129.72元、银行本票6,000,000.00元、PPP项目建设履约保函保证金4,000,000.00元、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1,933,790.72元。

(3) 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无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 年末余额中的外币资产情况详见附注七、52。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小 计		20,000,000.00
减: 坏账准备		
合 计		20,000,000.00

(2) 截至年末, 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截至年末, 本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截至年末, 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本公司应收票据均为来自关联方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票据, 信用风险较小, 根据历史经验未发现存在不可回收的迹象, 因此年初余额未考虑计提坏账准备。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27,105,503.18
1 至 2 年	229,362,081.84
2 至 3 年	536,521,886.20
3 至 4 年	500,663,284.24
4 至 5 年	394,209,405.86
小 计	2,387,862,161.32
减: 坏账准备	163,659,232.72
合 计	2,224,202,928.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特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87,862,161.32	100.00	163,659,232.72	6.85	2,224,202,928.60
组合1-排水公司污水处理费	2,351,685,058.80	98.48	161,819,455.06	6.88	2,189,865,603.74
组合2-账龄为基础的款项	36,177,102.52	1.52	1,839,777.66	5.09	34,337,324.86
合 计	2,387,862,161.32	100.00	163,659,232.72	6.85	2,224,202,928.60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特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07,432,525.01	100.00	129,795,742.43	5.18	2,377,636,782.58
组合1-排水公司污水处理费	2,436,208,207.52	97.16	126,000,328.12	5.17	2,310,207,879.40
组合2-账龄为基础的款项	71,224,317.49	2.84	3,795,414.31	5.33	67,428,903.18
合 计	2,507,432,525.01	100.00	129,795,742.43	5.18	2,377,636,782.58

组合1—排水公司污水处理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至2年回款金额	1,536,982,729.28	79,609,037.89	5.18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年至3年回款金额	814,702,329.52	82,210,417.17	10.09
合 计	2,351,685,058.80	161,819,455.06	6.88

注：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应收污水处理费的回收系根据分期回款计划进行回收，因此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确定是综合考虑了信用风险及货币时间价值。

组合2—账龄为基础的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5,558,651.90	1,777,932.60	5.00
1年至2年（含2年）	618,450.62	61,845.06	10.00
合 计	36,177,102.52	1,839,777.66	5.09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129,795,742.43	33,863,490.29				163,659,232.72
合 计	129,795,742.43	33,863,490.29				163,659,232.72

（4）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年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377,505,818.1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5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63,110,493.02 元。

（5）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中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关联单位欠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12,823,390.80	0.54
合 计		12,823,390.80	0.54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292,084.78	87.06	1,570,267.01	100.00
1年至2年 (含2年)	192,053.30	12.94		
合 计	1,484,138.08	100.00	1,570,267.0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截至年末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1,085,642.80 元,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3.15%。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751,215.85	62,743,872.43
合 计	67,751,215.85	62,743,872.43

以下为其他应收款的项目注释: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7,271,527.75
1 至 2 年	2,626,514.29
2 至 3 年	2,105,173.76
3 至 4 年	10,000.00
4 至 5 年	2,600.00
5 年以上	9,913,477.65
小 计	81,929,293.45
减: 坏账准备	14,178,077.60
合 计	67,751,215.8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121,680.00	3,565,680.00

备用金借支	20,000.00	
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4,297,213.80	410,158.15
对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76,490,399.65	73,043,477.38
小计	81,929,293.45	77,019,315.53
减：坏账准备	14,178,077.60	14,275,443.10
合 计	67,751,215.85	62,743,872.4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275,443.10			14,275,443.10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97,365.50			-97,365.5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178,077.60			14,178,077.60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第一阶 段	14,275,443.10	-97,365.50				14,178,077.60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 计	14,275,443.10	-97,365.50				14,178,077.6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年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武汉市水务局	对非关联方 应收款	33,611,382.07	1 年以内	41.02	1,680,569.10
武汉市人民政府 城市建设基金管 理办公室	对非关联方 应收款	28,160,000.00	1 年以内	34.37	1,408,000.00
武汉市城市管理 委员会	对非关联方 应收款	4,989,700.00	5 年以上	6.09	4,989,700.00
武汉市城市投资 建设管理有限公 司	对关联方应 收款	4,297,213.80	1 年以内	5.25	214,860.69
武汉市规划局	对非关联方 应收款	3,554,168.00	5 年以上	4.34	3,554,168.00
合 计		74,612,463.87		91.07	11,847,297.7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武汉市人民政府城市建 设基金管理办公室	隧道公司资本 性投入补贴	28,160,000.00	1 年以内	预计将于 2020 年收回 28,160,000.00 元, 依据 详见附注七、45
合 计		28,160,000.00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64,905.92	1,306,998.14	1,657,907.78
低值易耗品	35,280.48		35,280.48
发出商品	154,089.14		154,089.14
合 计	3,154,275.54	1,306,998.14	1,847,277.40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87,829.05	1,306,998.14	1,580,830.91
低值易耗品	34,879.90		34,879.90
发出商品	2,586,206.88		2,586,206.88
合 计	5,508,915.83	1,306,998.14	4,201,917.6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06,998.14					1,306,998.14
合 计	1,306,998.14					1,306,998.14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3,478,530.61	3,478,530.61
待抵扣进项税额	81,835,707.75	25,633,351.15
合 计	85,314,238.36	29,111,881.76

8、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武汉汉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9,082,628.07			14,904,490.60		
武汉碧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700,879.82			38,482.55		
中建武汉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76,400,000.00				
合 计	112,783,507.89	76,400,000.00		14,942,973.15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武汉汉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23,987,118.67	
武汉碧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739,362.37	
中建武汉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76,400,000.00	
合 计				204,126,481.04	

注：2019年3月，公司及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苏伊士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开封黄河工程开发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签订了《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合作协议书》，组

成联合体与政府出资方代表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建武汉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以参与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其中本公司出资7,640.00万元，持股比例为20%。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7,555,800.00	24,175,900.00
合 计	27,555,800.00	24,175,9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武汉远大弘元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22,555,800.00			基于战略投资的考虑	
合 计		22,555,800.00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年初余额	22,380,222.38	10,119,285.62	32,499,508.00
二、本年变动	2,462,863.00	-1,897,502.00	565,361.00
加：外购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减：处置			
转为自用		1,907,164.00	1,907,164.00
公允价值变动	2,462,863.00	9,662.00	2,472,525.00
三、年末余额	24,843,085.38	8,221,783.62	33,064,869.00

(2) 房地产转换情况

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所属投资性房地产由于不再对外出租，故将其转为自用，转换日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1,907,164.00元。

11、固定资产

科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6,000,223,904.88	5,867,328,961.34
固定资产清理	146,947.34	
合 计	6,000,370,852.22	5,867,328,961.34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管道及沟槽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318,164,509.21	1,449,425,808.77	1,786,701,377.32	32,093,651.47	29,314,875.94	356,665,437.47	8,972,365,660.18
2. 本年增加金额	351,552,244.34	24,727,797.93	208,777,549.19	200,233.88	791,955.73	24,814,717.55	610,864,498.62
(1) 购置	1,550,812.01	497,907.09	5,604,448.30	200,731.03	764,296.83	8,929,895.92	17,548,091.18
(2) 在建工程转入	357,349,057.31	17,743,414.49	215,391,219.49		27,658.90	2,805,057.25	593,316,407.44
(3) 其他	-7,347,624.98	6,486,476.35	-12,218,118.60	-497.15		13,079,764.38	
3. 本年减少金额	164,465,457.57		7,102,616.35	5,740,933.08		57,619.87	177,366,626.87
处置或报废	164,465,457.57		7,102,616.35	5,740,933.08		57,619.87	177,366,626.87
4. 年末余额	5,505,251,295.98	1,474,153,606.70	1,988,376,310.16	26,552,952.27	30,106,831.67	381,422,535.15	9,405,863,531.93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577,790,506.53	520,663,333.26	697,034,171.45	22,115,577.10	15,239,704.00	269,233,246.38	3,102,076,538.72
2. 本年增加金额	178,124,000.78	51,549,392.08	110,939,767.36	1,747,236.52	3,431,392.29	25,429,071.67	371,220,860.70
(1) 计提	177,316,294.92	51,098,325.36	113,092,482.12	1,747,236.52	3,431,392.29	24,535,129.49	371,220,860.70
(2) 其他	807,705.86	451,066.72	-2,152,714.76			893,942.18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管道及沟槽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	其他	合计
3. 本年减少金额	57,434,342.07		6,736,573.88	5,130,412.20		54,738.88	69,356,067.03
处置或报废	57,434,342.07		6,736,573.88	5,130,412.20		54,738.88	69,356,067.03
4. 年末余额	1,698,480,165.24	572,212,725.34	801,237,364.93	18,732,401.42	18,671,096.29	294,607,579.17	3,403,941,332.39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1,990,535.68		943,952.34	22,791.11		2,880.99	2,960,160.12
2. 本年增加金额	629,931.31		127,846.09			128,764.10	886,541.50
计提	629,931.31		127,846.09			128,764.10	886,541.50
3. 本年减少金额	1,756,692.39		366,042.47	22,791.11		2,880.99	2,148,406.96
处置或报废	1,756,692.39		366,042.47	22,791.11		2,880.99	2,148,406.96
4. 年末余额	863,774.60		705,755.96			128,764.10	1,698,294.66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805,907,356.14	901,940,881.36	1,186,433,189.27	7,820,550.85	11,435,735.38	86,686,191.88	6,000,223,904.88
2. 年初账面价值	3,738,383,467.00	928,762,475.51	1,088,723,253.53	9,955,283.26	14,075,171.94	87,429,310.10	5,867,328,961.34

②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二郎庙污水处理厂-新生路泵站	—	尚在办理中
沙湖污水处理厂-水果湖泵站	622,211.90	尚在办理中
黄家湖污水处理厂	1,713,265.40	尚在办理中
黄浦路污水处理厂	1,081,249.52	尚在办理中
南太子湖污水处理厂-月湖泵站	998,218.71	尚在办理中
龙王嘴污水处理厂-荣军泵站	32,321.43	尚在办理中
龙王嘴污水处理厂-喻家湖泵站	856,028.06	尚在办理中
龙王嘴污水处理厂-湖滨花园泵站	347,570.57	尚在办理中
龙王嘴污水处理厂-民院路泵站	510,328.73	尚在办理中
三金潭污水处理厂-铁路桥泵站	18,272,293.97	尚在办理中

注：上述 10 宗污水处理厂内未取得房产证的房产为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的房产，占该子公司现实际使用的房产面积比例为 4.01%。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清理固定资产	146,947.34	
合 计	146,947.34	

注：固定资产清理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100%，主要系公司有部分待处置的车辆尚处于拍卖中，故转入固定资产清理核算。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湖污水处理厂项目	3,128,666,456.08		3,128,666,456.08	1,550,336,072.58		1,550,336,072.58
黄家湖污水处理厂三期改扩建工程	243,460,119.41		243,460,119.41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汤逊湖污水改扩建三期	229,592,594.93		229,592,594.93	74,903,318.57		74,903,318.57
北湖配套污泥项目	153,053,320.00		153,053,320.00	9,263,456.17		9,263,456.17
仙桃市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536,899,894.32		536,899,894.32	95,904,150.06		95,904,150.06
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	138,906,634.53		138,906,634.53	46,053,780.24		46,053,780.24
白鹤嘴厂改造工程	176,498,228.20		176,498,228.20	150,331,729.90		150,331,729.90
宗关水厂 6 号净水系统改造	66,411,634.71		66,411,634.71			
南太子湖四期扩建项目				469,283,070.22		469,283,070.22
宜都城西污水处理项目				30,632,027.28		30,632,027.28
东西湖区污水处理厂一期 BOT 项目				240,835,556.25		240,835,556.25
其他	33,952,950.98		33,952,950.98	41,345,676.83		41,345,676.83
合 计	4,707,441,833.16		4,707,441,833.16	2,708,888,838.10		2,708,888,838.10

(2) 重要在建工程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年末余额
北湖污水处理厂项目	455,178.33	1,550,336,072.58	1,578,330,383.50			3,128,666,456.08
黄家湖污水处理厂三期改扩建工程	114,757.09		243,460,119.41			243,460,119.41
汤逊湖污水改扩建三期	32,002.79	74,903,318.57	154,689,276.36			229,592,594.93
北湖配套污泥项目	22,066.66	9,263,456.17	143,789,863.83			153,053,320.00
仙桃市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64,434.88	95,904,150.06	440,995,744.26			536,899,894.32
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	28,845.50	46,053,780.24	92,852,854.29			138,906,634.53
白鹤嘴厂改造工程	20,961.02	150,331,729.90	26,166,498.30			176,498,228.20
南太子湖四期扩建项目	53,331.70	469,283,070.22	47,676,328.30	516,959,398.52		
东西湖区污水处理厂一期 BOT 项目	26,444.55	240,835,556.25	17,450,940.46		258,286,496.71	
合 计	818,022.52	2,636,911,133.99	2,745,412,008.71	516,959,398.52	258,286,496.71	4,607,077,247.47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北湖污水处理厂新建项目	68.73	在建	98,432,969.43	56,053,141.66	4.90	贷款、自筹
黄家湖污水处理厂三期改扩建工程	21.22	在建				自筹
汤逊湖污水改扩建三期	71.74	在建				自筹
北湖配套污泥项目	69.36	在建				自筹
仙桃市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83.32	在建	2,483,891.67	2,483,891.67	5.145	贷款、自筹
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	48.16	在建	729,165.21	729,165.21	4.90	贷款、自筹
白鹤嘴厂改造工程	84.20	在建				自筹
南太子湖四期扩建项目	96.93	已完工	20,604,813.92	10,633,313.92	5.39	贷款、自筹
东西湖区污水处理厂一期 BOT 项目	97.82	已完工				自筹
合 计			122,250,840.23	69,899,512.46		

(3) 在建工程年末未发现减值迹象。

(4) 在建工程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73.78%，主要系公司本年增加工程项目投资所致。

13、无形资产

(1) 各类无形资产的披露如下：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94,973,566.06			494,973,566.06
2. 本年增加金额	1,907,164.00	304,286,496.71	564,000.00	306,757,660.71
(1) 外购			564,000.00	564,000.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04,286,496.71		304,286,496.71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907,164.00			1,907,164.00
3. 本年减少金额	50,000.00			50,000.00
其他	50,000.00			50,000.00
4. 年末余额	496,830,730.06	304,286,496.71	564,000.00	801,681,226.77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54,892,718.75			54,892,718.75
2. 本年增加金额	8,519,758.60	19,768,444.36	37,600.00	28,325,802.96
摊销	8,519,758.60	19,768,444.36	37,600.00	28,325,802.96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63,412,477.35	19,768,444.36	37,600.00	83,218,521.71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使用权	合 计
1. 年初账面价值	440,080,847.31			440,080,847.31
2. 年末账面价值	433,418,252.71	284,518,052.35	526,400.00	718,462,705.06

(2) 无形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61.96%，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武汉市济泽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及宜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 BOT 项目均已建成，故根据 BOT 项目合作协议将相应的建设成本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A、本公司有 3 宗划拨土地，因规划变更暂未办理出让土地证。

序号	土地用途	坐落地	面积 (m ²)	已取得的相关证明文件
1	原本公司办公楼	江汉区常青街复兴一村 18 号	2,024.43	武国用(2004)第 503 号划拨证
2	二郎庙污水处理厂二期少部分土地	洪山区和平乡徐东村、团结村、洪山渔牧一场	8,845.17	武国用(2004)第 1870 号划拨证，2012 年 3 月 13 日，排水公司在该地块基础上办理取得武国用(2012)第 54 号出让性质的土地使用证，面积为 157,095.32 平方米，剩余 8,845.17 平方米因规划调整为道路用地，暂未能办理出让性质的土地使用证。
3	龙王嘴三期	南湖北岸关山村	71,900.07	武新国用(2013)第 005 号
	小计		82,769.67	

B、本公司有 6 宗土地正在办理出让性质的土地使用证。

序号	土地用途	坐落地	面积 (m ²)	已取得的相关证明文件
1	喻家湖泵站	华工城建校区，马鞍山苗圃	660.00	1、武规工选字[2006]071 号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2、武规工地字[2006]071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序号	土地用途	坐落地	面积 (m ²)	已取得的相关证明文件
2	铁路桥 泵站	江岸后湖大道	3,940.00	3、鄂土资函[2009]786号文 4、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2009]076号建设用地批准书 1、计投资[2002]695号项目建议书批复 2、《委托征地协议书》 3、武规(工)选字[2007]243号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4、武规(工)地字[2007]243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	民院路 泵站	东湖高新南湖 北路	2,213.31	1、鄂计外经[2002]723号项目建议书批复 2、武规选(工)字[2003]145号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3、武规(工)地字(2003)145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4	建设渠 泵站	江岸后湖乡	3,179.08	1、计投资[2002]695号项目建议书批复 2、《建设渠泵站工程项目征地协议》 3、武规(工)选字[2007]247号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4、武规(工)地字[2007]247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5	月湖泵 站	汉阳琴台路	1,210.00	1、鄂计外经[2002]726号项目建议书批复 2、武规阳选字[2006]006号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3、武规阳地字(2006)006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6	黄家湖 1#泵站	江夏区大桥 新村	8,399.64	1、武建立项[2007]63号项目建设批复 2、武规(夏)选[2011]061号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序号	土地用途	坐落地	面积 (m ²)	已取得的相关证明文件
				3、《江夏经济开发区污水泵站征地补偿协议》
	小计		19,602.03	

C、本公司3宗土地系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占用湖面或江滩建设用地，不属于武汉市国土局颁发土地使用证的范围，国土部门对该土地无登记权，可以依法使用。

序号	土地用途	坐落地	面积 (m ²)	已取得的相关证明文件
1	湖滨花园泵站	东湖高新珞瑜路	660.00	1、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正式移交湖滨泵站及其管网资产的函》
2	水果湖泵站	武昌水果湖路	753.00	1、武水法[2002]19号《武汉市水务局关于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申请占用水果湖部分水面建设排水泵站的批复》 2、武规选(工)字[2002]176号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3、武规地(工)字(2002)176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	黄浦路厂	黄浦路边	11,966.00	1、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出具的长许可[2010]109号建设方案批复 2、武规选[2011]245号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3、武规地[2011]245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小计		13,379.00	

D、本公司有1宗土地因建在武汉市水务局管辖的新生路雨水泵站内，待该泵站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后方可再分割办理。

序号	土地用途	坐落地	面积 (m ²)	已取得的相关证明文件
	新生路 泵站	武昌友谊大道	1,333.34	1、鄂计外经[2002]724号项目建议书批复 2、鄂发改重点[2005]327号工程初步设计批复

注：上述4大类未办土地使用权证出让地面积占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使用土地总面积的比例为8.09%，账面价值均为零。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互联网专线业务费		66,000.00	15,400.00		50,600.00	
合计		66,000.00	15,400.00		50,600.00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0,224,733.43	27,540,918.91	147,042,279.29	36,760,569.82
可抵扣亏损	6,709,026.26	1,677,256.57	5,498,796.99	1,374,699.25
合计	186,933,759.69	29,218,175.48	152,541,076.28	38,135,269.07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	44,961,936.06	8,805,589.73	40,859,339.61	10,214,834.9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 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基础的差异				
其他权益工具账面价 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22,555,800.00	5,638,950.00	19,175,900.00	4,793,975.00
合 计	67,517,736.06	14,444,539.73	60,035,239.61	15,008,809.9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617,869.69	1,296,064.50
可抵扣亏损	104,276,288.48	43,595,139.02
合 计	104,894,158.17	44,891,203.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1	5,619,966.15	5,634,555.77	
2022	14,487,493.06	15,768,873.77	
2023	22,042,415.29	22,191,709.48	
2024	62,126,413.98		
合 计	104,276,288.48	43,595,139.02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34,418,759.01	71,859,359.98
合 计	34,418,759.01	71,859,359.98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了52.10%，主要系公司工程投资项目的预付款项已转为在建工程所致。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908,000,000.00	1,575,000,000.00
合 计	1,908,000,000.00	1,575,000,000.00

(2) 截至年末，本公司无已逾年末偿还的短期借款。

18、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865,365.86	7,087,181.90
商业承兑汇票		10,790,494.42
信用证	84,187,129.72	
合 计	99,052,495.58	17,877,676.32

(1) 本年末无已到期但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454.06%，主要系公司本年新增了信用证的支付方式。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89,877,347.73	1,074,360,091.7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357,321,800.56	129,643,273.4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51,145,996.37	41,722,313.49
3 年以上	230,115,083.55	231,683,714.72
合 计	2,428,460,228.21	1,477,409,393.4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江隧道工程暂估工程款	122,158,131.37	工程未竣工结算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2,572,362.23	工程未竣工结算
新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9,375,699.33	工程未竣工结算
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公司	31,056,150.68	工程未竣工结算
武汉长江隧道工程中铁隧道集团联合指	25,450,907.92	工程未竣工结算

项 目	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挥部		
合 计	500,613,251.53	

(3)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64.37%，主要系公司工程项目增加，使得应付的工程进度款相应增加所致。

(4)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单位的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十二、7。

20、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27,212.96	1,394,867.43
合 计	1,027,212.96	1,394,867.43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77,284,684.61	213,891,538.22	208,663,606.05	82,512,616.7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85.81	23,407,773.81	23,402,622.11	12,237.51
合 计	77,291,770.42	237,299,312.03	232,066,228.16	82,524,854.2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078,204.43	168,012,449.00	167,446,184.52	45,644,468.91
二、职工福利费		9,942,291.58	9,942,291.58	
三、社会保险费	19,536,516.15	15,109,431.61	12,882,556.91	21,763,390.85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9,536,516.15	14,084,953.95	11,858,244.41	21,763,225.69
2. 工伤保险费		176,244.43	176,244.43	
3. 生育保险费		848,233.23	848,068.07	165.1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四、住房公积金	3,371.08	14,812,262.63	14,811,658.11	3,975.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666,592.95	6,015,103.40	3,580,914.93	15,100,781.42
合 计	77,284,684.61	213,891,538.22	208,663,606.05	82,512,616.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6,383.79	22,520,462.74	22,515,519.99	11,326.54
2、失业保险费	702.02	887,311.07	887,102.12	910.97
合 计	7,085.81	23,407,773.81	23,402,622.11	12,237.51

22、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479,377.30	1,666,198.73
企业所得税	13,102,314.36	7,596,000.61
个人所得税	242,067.36	105,367.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8,229.53	134,794.33
教育费附加	187,817.43	57,769.01
地方教育附加	93,908.71	28,884.49
房产税	1,470,496.84	1,543,052.78
土地使用税	2,330,685.78	2,373,534.78
土地增值税	854,195.50	854,195.50
印花税	110,074.39	160,830.57
合 计	20,309,167.20	14,520,628.57

2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43,960,123.55	46,500,857.86
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37,532,325.65	617,314,612.43
合 计	481,492,449.20	663,815,470.29

(1)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5,249,970.25	33,930,136.43
企业债券利息	6,650,000.00	11,146,822.6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60,153.30	1,423,898.75
合 计	43,960,123.55	46,500,857.86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2,481,435.81	8,252,220.92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	411,640,754.34	578,570,300.32
对非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	13,410,135.50	30,492,091.19
合 计	437,532,325.65	617,314,612.43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注）	363,753,897.28	尚未支付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6,096,023.03	重组土地瑕疵款
合 计	409,849,920.31	——

注：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款项系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城市建设基金管理办公室的安排，代本公司支付由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转借的国家开发银行贷款的本金及利息余额。

③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单位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十二、7。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5）	149,188,464.77	222,629,169.9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26）		607,491,374.97
合 计	149,188,464.77	830,120,544.93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了82.03%，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已归还所致。

25、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2,444,328,522.94	1,477,773,910.92	3.1058-5.6350
质押借款	285,623,902.25	116,593,693.73	4.90-5.88
保证借款	1,453,000,000.00	882,000,000.00	4.9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4）	149,188,464.77	222,629,169.96	
合 计	4,033,763,960.42	2,253,738,434.69	

注 1：长期借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78.98%，主要系公司为生产经营及构建固定资产需要而增加了借款所致。

注 2：质押借款

公司子公司武汉市济泽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该公司所属的东西湖区污水处理厂一期特许经营权，评估价值 20,980.00 万元为质押，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合计取得借款 10,600.00 万元，截止至年末，借款余额为 9,540.00 万元，其中公司根据该借款款项的还款计划，将一年内到期应归还的 596.25 万元列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公司控股子公司宜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该公司所属的宜都市城西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下收费权，评估价值 8,911.84 万元为质押，并由公司及其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北支行取得借款额度 2,700.00 万元并分期提款，截止至年末，借款余额为 2,022.39 万元，其中根据还款计划，公司将一年内到期应归还的 100.00 万元列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公司控股子公司黄梅济泽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该公司所属的黄梅县乡镇污水处理 PPP

项目的未来收益权质押，并由公司提供担保，于2019年11月7日从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取得借款7,000.00万元，截止至年末，借款余额为7,000.00万元，其中根据分期还款计划，公司将一年内到期应归还的20.00万元列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公司控股子公司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该公司所属的仙桃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特许经营权、仙桃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全部政府付费预期收益权以及未来经营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质押，并由公司、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仙桃市市政建设总公司提供担保，分别于2019年6月、2019年7月、2019年8月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埔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何李路支行取得借款10,000.00万元，截止至年末，借款余额为10,000.00万元，其中根据还款计划，公司将一年内到期应归还的210.00万元列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注3：保证借款

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取得由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作为牵头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硚口支行作为联合牵头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作为主代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硚口支行作为副代理行的14.53亿元银团贷款。

2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债券	349,452,853.06	349,096,470.72
合 计	349,452,853.06	349,096,470.7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总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企业债券	650,000,000.00	2014年11月5日	3+2年	650,000,000.00	607,491,374.97
企业债券	350,000,000.00	2016年6月24日	5年	350,000,000.00	349,096,470.72
小 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956,587,845.69

债券名称	面值总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附注七、24）					607,491,374.97
合 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49,096,470.72

(续)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企业债券		25,873,289.75	-493,374.97	606,998,000.00	
企业债券		12,600,000.00	356,382.34		349,452,853.06
小 计		38,473,289.75	-136,992.63	606,998,000.00	349,452,853.0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附注七、24）					
合 计		38,473,289.75	-136,992.63	606,998,000.00	349,452,853.06

27、长期应付款

科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39,570,000.00	239,570,000.00
专项应付款	336,860,000.00	76,782,512.00
合 计	576,430,000.00	316,352,512.00

(1)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地方政府置换债券	239,570,000.00	239,570,000.00
合 计	239,570,000.00	239,570,000.00

(2)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仙桃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债券资金	76,782,512.00	178,577,488.00		255,360,000.00	注
仙桃市郑场镇新建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详见附注七、28（1）
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详见附注七、28（2）
仙桃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专项建设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注
黄梅县乡镇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债券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注
合 计	76,782,512.00	260,077,488.00		336,860,000.00	

注：专项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336.77%，一系本年公司控股子公司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及黄梅济泽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分别收到政府发放的用于乡镇生活污水治理的专项债券资金；二系将原列入递延收益核算的仙桃市郑场镇新建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资金1,000.00万元及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5,000.00万元转入专项应付款核算，详见附注七、28（1）及附注七、28（2）的说明；三系本年收到了仙桃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建设资金150.00万元。

28、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5,653,568.37	4,750,000.00	60,194,290.40	10,209,277.97	详见附注七、28（1）至（3）
合 计	65,653,568.37	4,750,000.00	60,194,290.40	10,209,277.97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 余额	本年新增补 助金额	本年 计入 营业 外收 入金 额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 余额	与资产 /收益 相关
仙桃市郑 场镇新建 污水处理 工程项目 建设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中央水污 染防治专 项资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王琼工作 室专项建 设经费补 贴	100,000.00			17,061.77		82,938.23	与资 产相 关
主要污染 物减排“以 奖代补”资 金	5,062,500.00	4,750,000.00		144,750.00		9,667,750.00	与资 产相 关
环保工程 设备补贴	491,068.37			32,478.63		458,589.74	与资 产相 关
合 计	65,653,568.37	4,750,000.00		194,290.40	60,000,000.00	10,209,277.97	——

(1)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发布的《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2017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鄂财建发【2017】55号)及仙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仙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湖北省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2017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仙发改环资【2017】162号),公司控股子公司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向仙桃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申请取得了仙桃市郑场镇新建污水处理工程项目中央预算内建设资金1,000.00万元。根据公司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联合体与仙桃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签订的《仙桃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项目合同》(以下简称“PPP项目”)的相关规定,这部分补贴属于该PPP项目的总投资的一部分,故本期将其列入专项应付款核算;

(2) 根据仙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仙桃市2017年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公司控股子公司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向仙桃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申请取得了2017年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5,000.00万元。根据公司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与仙桃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签订的《仙桃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项目合同》(以下简称“PPP项目”)的相关规定,这部分补贴属于该PPP项目的总投资的一部分,故本期将其列入专项应付款核算。

(3) 本年新增的主要污染物减排“以奖代补”资金475.00万元是由武汉市生态环境局发放给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的用于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的“以奖代补”补助。

29、股本

单位：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9,569,692.00						709,569,692.00

30、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512,639,332.28			1,512,639,332.28
合 计	1,512,639,332.28			1,512,639,332.28

31、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 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381,925.00	3,379,900.00		844,975.00	2,534,925.00	16,916,850.00
(二) 以后将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4,405,256.52			-1,789,424.95	1,789,424.95	16,194,681.47
合计	28,787,181.52	3,379,900.00		-944,449.95	4,324,349.95	33,111,331.47

注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系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于2019年1月1日将原以成本法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列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核算，其年初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为19,175,900.00元，本年新增的公允价值变动额为3,379,900.00元，剔除所得税的影响后，共计16,916,850.00元列入其他综合收益核算。

注2：其他综合收益中归属于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部分本年增加1,789,424.95元，是由于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由25%变更为15%，故原首次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金额按15%的所得税税率进行调整。

32、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4,685,551.07			234,685,551.07
合 计	234,685,551.07			234,685,551.07

3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524,177,682.07	2,343,433,123.0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142,438.3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521,035,243.77	2,343,433,123.0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9,744,409.32	279,926,419.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1,673.45
应付普通股股利	84,438,793.35	98,630,187.19
年末未分配利润	2,686,340,859.74	2,524,177,682.07

（1）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本公司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共计 3,142,438.30 元，其中：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3,142,438.30 元，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并相应的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调整使得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减了 4,189,917.74 元，同时公司还相应的调增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7,479.44 元，上述两项调整综合使得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减 3,142,438.30 元。

（2）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应付普通股股利系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利润分配决议计提，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709,569,6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1.19元（含税），共计84,438,793.35元，公司已于2019年7月分派该现金股利。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481,634,704.77	1,028,649,704.57	1,397,533,119.86	986,303,770.11
其他业务	47,855,854.85	43,200,507.74	53,820,185.46	45,192,271.85
合 计	1,529,490,559.62	1,071,850,212.31	1,451,353,305.32	1,031,496,041.96

3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建设维护税	3,460,566.03	4,403,429.22
教育费附加	1,483,098.32	1,887,184.00
地方教育附加	741,549.16	943,673.54
房产税	4,658,610.37	5,642,500.20
土地使用税	9,438,915.12	9,519,269.82
车船使用税	29,627.93	31,164.59
印花税	346,701.27	385,960.34
合 计	20,159,068.20	22,813,181.71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3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自来水代收费	6,895,522.81	6,988,876.54
污水代理费		935,367.05
其他	203,848.49	125,316.44
合 计	7,099,371.30	8,049,560.03

3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折旧费	8,829,679.35	12,166,103.07
工资及社会统筹保险等	40,265,430.89	33,542,739.84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介费用	2,895,674.51	3,180,000.12
信息披露费	705,696.85	749,596.89
修理费	1,091,396.22	512,590.66
绿化费	1,467,280.48	1,426,457.18
物业管理费	1,162,828.00	391,812.00
运输费	685,779.47	518,782.98
安全生产费	1,366,118.41	2,270,640.99
其他	6,212,279.12	1,998,221.19
合 计	64,682,163.30	56,756,944.92

3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213,573,168.84	160,195,351.81
减：利息收入	4,804,930.80	3,954,186.66
手续费	84,920.54	64,129.74
汇兑损益	11,170,177.78	30,156,836.32
合 计	220,023,336.36	186,462,131.21

39、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隧道公司运营成本费用补贴	112,159,767.81	120,839,025.84	
增值税退税补贴	21,043,840.69	38,379,702.76	
稳定岗位就业补贴	468,500.00	564,200.00	468,5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54,276.09	
主要污染物减排“以奖代补”资金	144,750.00	144,750.00	144,750.00
环保工程设备补贴	32,478.63	31,410.26	32,478.63
王琼工作室专项建设经费补贴	17,061.77		17,061.7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 计	133,866,398.90	160,413,364.95	662,790.40

注1: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城市建设基金管理办公室“关于给予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单位补贴的通知”, 本期确认隧道营运补贴收入112,159,767.81元。

注2: 根据2015年6月12日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 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的污水处理劳务按16%征收增值税(2019年4月1日起税率为13%), 同时享受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退税比例为70%, 本年确认增值税退税收入21,043,840.69元。

40、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42,973.15	12,643,835.97
合 计	14,942,973.15	12,643,835.97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472,525.00	2,288,752.00
合 计	2,472,525.00	2,288,752.00

42、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863,490.2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7,365.50	
合 计	-33,766,124.79	

上表中, 损失以“-”号填列, 收益以“+”号填列。

注: 公司本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将原在资产减值损失科目核算的应收款项坏账损失列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内核算。

4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坏账损失	——	-36,971,393.83
存货跌价准备		-1,306,998.1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86,541.50	-2,148,406.96
合 计	-886,541.50	-40,426,798.93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4、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7,457.15		7,457.15
合 计	7,457.15		7,457.15

4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352,612.00		352,612.00
政府补助	28,160,000.00	28,160,000.00	28,160,000.00
其他	31,858.40	232,974.85	31,858.40
合 计	28,544,470.40	28,392,974.85	28,544,470.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隧道公司资本投入补贴	28,160,000.00			28,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隧道公司运营成本费用补贴		112,159,767.81			120,839,025.84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补贴		21,043,840.69			38,379,702.76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就业补贴		468,500.00			564,2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主要污染物减排“以奖代补”资金		144,750.00			144,75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工程设备补贴		32,478.63			31,410.26		与资产相关
王琼工作室专项建设经费补贴		17,061.77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8,160,000.00	133,866,398.90		28,160,000.00	159,959,088.86		

注1：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关于投资建设武汉长江隧道工程有关问题的批复》（武政〔2005〕23号）文件，本年确认政府补助收入28,160,000.00元。

注2：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七、39。

4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3,683.63	894,162.02	133,683.63
其中：固定资产	133,683.63	894,162.02	133,683.63
税收滞纳金、罚款	2,690,747.75	154,638.67	2,690,747.75
其他	11,144.68		11,144.68
合 计	2,835,576.06	1,048,800.69	2,835,576.06

注：营业外支出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长了170.36%，主要系公司本期项目建设存在不规范之处，故使得本期新增了一笔行政处罚所致。

47、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102,548.33	37,596,000.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297,273.37	-10,854,595.9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37,399,821.70	26,741,404.7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8,021,990.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2,005,497.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784,264.68
子公司所得税减免额	-24,641,252.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233.9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281,445.9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6,636.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1,446.4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918,639.24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3,991,223.50
所得税费用	37,399,821.70

4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1。

49、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56,064.51	210,669,633.02
其中：收隧道公司营运补贴款	34,800,000.00	34,800,000.00
收仙桃市郑场镇新建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资金		10,000,000.00
收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0,000,000.00
收环保局财政奖励	4,750,000.00	1,682,200.00
收隧道公司投入项目资本金补贴款		56,320,00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稳岗补贴	468,500.00	564,200.00
收王琼工作室专项建设经费补贴		100,000.00
代收款项	19,569,203.53	52,555,965.71
其他往来款项	4,668,360.98	4,647,267.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14,584.88	79,586,348.31
其中：管理费用	15,304,805.17	14,308,482.01
销售费用	7,099,371.30	8,049,560.03
支付代收污水费	19,569,203.53	52,555,965.71
其他往来款项	4,541,204.88	4,672,340.5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1,471,288.00
其中：收到项目投标保证金	3,000,000.00	630,000.00
收回项目投标咨询费		841,288.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500,000.00
其中：支付项目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支付的履约保函保证金	4,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76,782,512.00
其中：收到乡镇生活污水治理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00.00	76,782,512.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27,476.44	
其中：偿还子公司股东借款及利息	2,906,556.00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1,933,790.72	
支付的信用证保证金	26,187,129.72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0,622,168.70	281,297,368.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652,666.29	40,426,798.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1,220,860.70	344,336,545.41
无形资产摊销	28,325,802.96	8,731,139.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4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457.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928.37	894,162.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72,525.00	-2,288,75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4,743,346.62	190,352,188.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42,973.15	-12,643,835.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17,093.59	-11,333,063.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0,179.78	1,342,177.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4,640.29	12,789,602.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593,033.44	-727,889,389.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243,767.10	151,291,490.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427,075.80	277,306,432.05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08,123,098.68	1,116,953,897.6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116,953,897.61	655,456,501.6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169,201.07	461,497,395.9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408,123,098.68	1,116,953,897.61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02,123,098.68	1,104,953,897.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000,000.00	12,000,000.00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8,123,098.68	1,116,953,897.61

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120,920.44	该货币资金为票据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
合 计	32,120,920.44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42,224.59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77,724.92	6.9762	542,224.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484,164.77
其中：美元	6,089,871.96	6.9762	42,484,164.77
长期借款			623,815,158.16
其中：美元	89,420,480.80	6.9762	623,815,158.16

53、政府补助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A、用于补充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七、28“递延收益”及27(2)“专项应付款”。

B、本年用于补充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共计161,832,108.50元（上年发生额：187,942,928.60元），其中：计入其他收益133,672,108.50元（上年发生额：159,782,928.60元）、营业外收入28,160,000.00元（上年发生额：28,160,000.00元）。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及专项应付款，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的情况详见附注七、28“递延收益”及27(2)“专项应付款”。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方式	本年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计入其他收益	133,672,108.50	194,290.40	133,866,398.90
计入营业外收入	28,160,000.00		28,160,000.00
合 计	161,832,108.50	194,290.40	162,026,398.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方式	上年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计入其他收益	159,782,928.60	176,160.26	159,959,088.86
计入营业外收入	28,160,000.00		28,160,000.00
合 计	187,942,928.60	176,160.26	188,119,088.86

(4)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截止年末，公司无政府补助退回的情况。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处置子公司

本期未处置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	洪山区团结大道1018号14栋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江汉区天门墩路68号	隧道建设	80.00		设立
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200号1栋	污水处理	51.00		设立
宜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宜都市	宜都市姚家店镇刘家嘴村	污水处理	51.00		设立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洪山区团结大道1018号14栋B单元2楼B208室	垃圾渗滤液处理		60.00	设立
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仙桃市	湖北省仙桃市仙桃大道东段79号	污水处理	45.90		设立
武汉市济泽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东西湖五环路5栋18号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黄梅济泽水务环境	黄冈市	湖北省黄冈市黄梅	污水处理	8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科技有限公司		县黄梅镇西河桥社区四组				

注1：本公司持有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45.90%的股权，对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亦为45.90%。虽然本公司持有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未达到半数以上，但本公司能够控制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理由如下：本公司为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权比例虽合计为54.10%，但没有迹象表明其他股东会集体表决；本公司有权任免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中的多数成员；本公司有权主导仙桃水务环境科技公司的经营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

注2：公司持有黄梅济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80%的股权，但根据公司章程约定，其少数股东黄梅县综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不参与该公司的利润分配，利润分配按本公司及少数股东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出资额分比例享有，即本公司享有的利润分配比例为88.89%，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享有的利润分配比例为11.11%。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20.00			160,262,511.50
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9.00	350,811.52		11,105,836.20
宜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9.00	-491,262.76		6,891,454.04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40.00	504,109.95		11,708,975.70
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4.10	514,100.67		40,887,476.85
黄梅济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			13,995,168.1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A、本年数

项 目	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 限公司	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宜都水务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 限公司	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黄梅济泽水务环境科 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646,414.30	49,073,319.31	4,172,453.65	16,457,285.47	107,814,106.77	58,675,311.14
非流动资产	1,383,436,943.07	2,413,634.03	44,996,905.49	17,271,236.05	544,510,029.79	140,353,381.29
资产合计	1,394,083,357.37	51,486,953.34	49,169,359.14	33,728,521.52	652,324,136.56	199,028,692.43
流动负债	592,770,799.87	28,821,981.51	15,881,264.97	4,456,082.28	161,986,600.58	39,272,183.52
非流动负债			19,223,902.25		414,760,000.00	89,800,000.00
负债合计	592,770,799.87	28,821,981.51	35,105,167.22	4,456,082.28	576,746,600.58	129,072,183.52
营业收入	47,094.80	26,027,340.66	3,609,404.00	9,872,891.50		
净利润		715,941.87	-1,002,577.06	1,260,274.87	950,277.81	
综合收益总额		715,941.87	-1,002,577.06	1,260,274.87	950,277.8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87,097.81	25,936,923.76	-2,286,838.52	-2,385,347.04	-884,168.16	-1,588,797.33

B、上年数

项 目	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 限公司	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宣都水务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 限公司	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黄梅济泽水务环境科 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177,516.70	62,317,478.78	3,857,331.11	18,941,398.79	147,661,034.34	36,359,382.92
非流动资产	1,562,211,515.62	2,791,524.32	30,993,312.57	15,353,991.94	96,713,684.32	56,891,346.39
资产合计	1,576,389,032.32	65,109,003.10	34,850,643.68	34,295,390.73	244,374,718.66	93,250,729.31
流动负债	775,076,474.82	43,159,973.14	4,890,180.97	6,283,226.36	32,964,948.49	23,294,220.40
非流动负债			14,893,693.73		136,782,512.00	
负债合计	775,076,474.82	43,159,973.14	19,783,874.70	6,283,226.36	169,747,460.49	23,294,220.40
营业收入	208,908.01	45,711,422.91	75,471.70	6,722,199.18		
净利润	37,950.24	4,069,648.30	40,303.59	-519,274.27	-809,565.90	-43,491.09
综合收益总额	37,950.24	4,069,648.30	40,303.59	-519,274.27	-809,565.90	-43,49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971,691.28	-3,429,699.04	623,476.72	2,344,988.90	57,232,292.05	-1,113,790.08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 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 业或联营 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 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1、武汉 汉西污水 处理有限 公司	湖北省武汉 市东西湖区 金银湖生态 园管委会马 池公司七队	湖北省武汉市 东西湖区金银 湖生态园管委 会马池公司七 队	污水处理	20.00		按权益法 核算
2、武汉 碧水科技 有限责任 公司	湖北省武汉 市汉阳区晴 川街解放1 村8号	湖北省武汉市 汉阳区晴川街 解放1村8号	投资、研究、开发城 市水体修复、水环境 改善新技术；建设水 环境改善示范工程； 管理、维护城市水环 境；开发水环境保护 新产品，对外提供给 排水、污水处理和湖 泊治理专项技术咨询 服务。	30.00		按权益法 核算
3、中建 武汉黄孝 河机场河 水环境综 合治理建 设运营有	武汉市江岸 区石桥一路 18号石桥工 业园6号楼 1-2层及5 层部分区域	武汉市江岸区 石桥一路18 号石桥工业园 6号楼1-2层 及5层部分区 域	对城市基础设施及配 套设施进行设计、建 设、运维；城市水域 综合治理与垃圾清 运；河流、湖泊等地 表以及地下水污染综	20.00		按权益法 核算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 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 业或联营 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 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限公司			合治理与恢复；环保 设备研发、设计、生 产、销售与安装调 试；环保技术开发； 水利与水质治理工 程、水生态治理工 程、智慧水务工程及 河道景观配套等工程 设计、建设、运营维 护；园林植物与水生 态系统植被的研究、 开发、种植、销售； 园林环境景观设计； 园林绿化工程、园林 的运营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7,726,481.04	112,783,507.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4,650,728.18	63,221,703.1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4,650,728.18	63,221,703.19

十、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1、市场风险

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存在以美元结算的银行账户及借款，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9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42,224.59	533,171.33	533,171.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484,164.77	37,686,669.95	37,686,669.95
长期借款	623,815,158.14	642,195,540.97	642,195,540.97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所有现金流量套期均符合有效性要求。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

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 目	汇率变动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 影响	对股东权益 的影响	对利润的 影响	对股东权益 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 升值 1%	6,657,570.98	6,657,570.98	6,793,490.40	6,793,490.40
美元	对人民币 贬值 1%	-6,657,570.98	6,657,570.98	-6,793,490.40	6,793,490.40

注：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七、17、24、25)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本公司带息金融工具概况列示如下：

浮动利率工具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270,000,000.00	43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141,588,464.77	88,629,169.96
长期借款	1,543,763,960.42	1,371,738,434.69
合计	1,955,352,425.19	1,890,367,604.65

固定利率工具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1,638,000,000.00	1,145,000,000.00
长期借款	2,490,000,000.00	882,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39,570,000.00	239,57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7,600,000.00	741,491,374.97
应付债券	349,452,853.06	349,096,470.72
合计	4,724,622,853.06	3,357,157,845.69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

费用；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相关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上升或下降0.25%，则本公司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短期借款	-675,000.00	-675,000.00	-1,075,000.00	-1,07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353,971.16	-353,971.16	-221,572.92	-221,572.92
长期借款	-3,859,409.90	-3,859,409.90	-3,429,346.09	-3,429,346.09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2018年12月31日或之前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该股权投资并非可在证券市场进行交易，因此，本公司并未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也未面临其他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2019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

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公司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及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年末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						合计
	1年以内 (含1年)	1-2 年 (含 2 年)	2-3年 (含3 年)	3-4年 (含4 年)	4-5 年 (含 5 年)	5年 以上	
货币资金	1,440,244,019.12						1,440,244,019.12
应收账款	2,387,862,161.32						2,387,862,161.32
其他应收款	81,929,293.45						81,929,293.45
合计	3,910,035,473.89						3,910,035,473.89

项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 (含1 年)	1-2年 (含2 年)	2-3年 (含3 年)	3-4年 (含4 年)
短期借款	1,908,000,000.00			
应付票据	99,052,495.58			
应付账款	2,428,460,228.21			
其他应付款	481,492,449.2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149,188,464.77			
长期借款		162,462,214.72	1,022,388,331.85	562,282,213.08
应付债券		349,452,853.06		
长期应付款		96,990,000.00		

项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合计	5,066,193,637.76	608,905,067.78	1,022,388,331.85	562,282,213.08

(续表)

项目	金融负债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908,000,000.00
应付票据			99,052,495.58
应付账款			2,428,460,228.21
其他应付款			481,492,449.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188,464.77
长期借款	309,258,623.19	1,977,372,577.59	4,033,763,960.42
应付债券			349,452,853.06
长期应付款		417,940,000.00	514,930,000.00
合计	309,258,623.19	2,395,312,577.59	9,964,340,451.24

年初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1,116,953,897.61						1,116,953,897.61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2,377,636,782.58						2,377,636,782.58

项目	金融资产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其他应收款	77,019,315.53						77,019,315.53
合计	3,591,609,995.72						3,591,609,995.72

项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短期借款	1,575,000,000.00			
应付票据	17,877,676.32			
应付账款	1,477,409,393.44			
其他应付款	663,815,470.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0,120,544.93			
长期借款		95,847,130.79	297,573,334.71	401,592,647.39
应付债券			349,096,470.72	
长期应付款			239,570,000.00	
合计	4,564,223,084.98	95,847,130.79	886,239,805.43	401,592,647.39

(续表)

项目	金融负债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575,000,000.00

项目	金融负债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7,877,676.32
应付账款			1,477,409,393.44
其他应付款			663,815,470.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0,120,544.93
长期借款	406,821,379.63	1,051,903,942.17	2,253,738,434.69
应付债券			349,096,470.72
长期应付款		76,782,512.00	316,352,512.00
合计	406,821,379.63	1,128,686,454.17	7,483,410,502.3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 量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武汉远大弘元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27,555,800.00		27,555,800.00
小计		27,555,800.00		27,555,800.00
（二）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的建筑物		24,843,085.38		24,843,085.38
A. 唐家墩办公房产		23,987,300.00		23,987,300.00
B. 泵站房产		855,785.38		855,785.38
2. 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8,221,783.62		8,221,783.62
小计		33,064,869.00		33,064,869.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0,620,669.00		60,620,669.00

2、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武汉远大弘元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27,555,800.00	收益法	注 1
(二)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的建筑物	24,843,085.38		
A. 唐家墩办公房产	23,987,300.00	收益法、市场比较法	注 2
B. 泵站房产	855,785.38	收益法	注 3
2. 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8,221,783.62	收益法、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	注 4

注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对武汉远大弘元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该公司为非上市公司，无法直接从证券市场取得可比价值，故采用收益法中的现金流折现法，根据该公司历史会计报表以及该公司对未来收益的预测为依据，估算其全部权益价值。

注2：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的唐家墩办公房产，该房产可以从房地产市场获得与估价对象具有可比性的交易案例，且收益可以确定，故可以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进行估值。因此分别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对该资产进行估值，采用两种方法的加权平均值作为最终的估值结果。

注3：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的泵站房产，该房产属于本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各泵站房屋，该类房产在转为投资性房地产前作为污水处理配套使用，主要用于工业用途，后将泵站中部分房屋对外出租，转为投资性房地产使用，因该投资性房地产具有工业用途，故未能从房地产市场获得与其具有可比性的交易案例，不宜选用市场比较法进行估值。但该房产的出租收益可以确定，故使用收益法进行的估值。

注4：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的土地使用权，该土地使用权属于本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该土地周边地区类似出租的物业较多且租金资料较易获得，适宜选用收益还原法进行估值，且该土地位于基准地价覆盖范围内，也可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经实地勘察、分析论证并结合评估对象的区域条件，公司最终确定该土地采用收益法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两种方法分别进行估值，最后综合分析其计算结果，确定该土地的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 对本公 司的持 股比例 (%)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 例 (%)
武汉市 水务集 团有限 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国 有独 资)	武汉 市硚 口区 解放 大道 170 号	从事给排水行业的投资、建设、设计、施工、运营管理、测绘、物探、技术开发咨询；给排水、节水、环保相关设备及物资的生产、销售和维修；水质监测；水表生产、销售及计量检测；抄表营销代理服务；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管理；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机械批发兼零售；信息技术的研究和服务；住宿和餐饮（仅限持证分支机构经营）	127,000.00	55.1793	55.1793

注：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为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母公司，故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九、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上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武汉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汉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碧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三镇实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汉水计量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5、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A、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自来水销售	172,388,069.92	174,721,913.25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水务环境工程	5,560,753.01	45,678,529.51

注：公司与武汉市自来水公司签订协议，按协议价格将所生产自来水全部销售给武汉市自来水公司，合同有效期为1997年12月29日至2047年12月28日。2003年2月，武汉市自来水公司注销，其原有的经营业务全部由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承继，故公司与原武汉市自来水公司之间的业务变更为公司与大股东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业务。

2015年11月，根据市城投集团公司关于武汉市水务集团将本部供水业务相关资产无偿划转至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的批复（武城投[2015]109号），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公司与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业务变更为由其子公司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具体实施。

B、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自来水代销	6,895,522.81	6,988,876.54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更新改造	131,635.20	1,051,244.94
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更新改造	331,930,996.06	154,933,467.07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更新改造	300,744,435.85	474,753,440.88
武汉汉水计量科技有限公司	购水支出	13,820.00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大修理	22,244.88	12,124.48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大修理	1,134,077.12	70,152.94
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大修理	1,056,241.16	884,010.76

(2) 关联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年数	上年数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757,504.95	2,847,141.07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本年数	上年数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宗关水厂土地	2,540,000.00	2,540,000.00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白鹤嘴水厂土地	2,300,000.00	2,300,000.00

(3) 关联担保

本年度，关联方为本公司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230,000.00	2018年2月11日	2031年12月20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2,300,000.00	2019年4月15日	2044年4月14日	否

注 1：公司控股子公司宜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 27,000,000.00 元由公司 &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各自持股比例共同提供担保，即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27,000,000.00 元的 49%：13,230,000.00 元，担保余额为借款年末余额的 49%：9,909,712.10 元。

注 2：公司控股子公司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最高额度为 300,000,000.00 元，由公司、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仙桃市市政建设总公司按各自持股比例共同提供担保，即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300,000,000.00 元的 44.10%：132,300,000.00 元，担保余额为年末借款余额的 44.10%：44,100,000.00 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760,000.00	2018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19日	注 1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18,000,000.00	2005年10月1日	2019年9月26日	注 2

注 1：2018 年 12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黄梅济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向少数股东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借入一年期借款 2,76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5.90%，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已归还。

注 2：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武政（2005）23 号文的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限公司与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国家开发银行贷款转借管理的协议》，根据协议规定，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为建设武汉长江隧道项目而向国家开发银行取得的贷款转借给公司，转借总额为人民币 101,800.00 万元，借

款期限为2005年10月1日至2019年9月26日。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已归还，无应付未付的利息。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7.73	197.71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2,823,390.80	641,169.54	12,822,836.40	641,141.82
应收账款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09,922.49	320,496.12	54,264,567.09	2,947,426.79
其他应收款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410,158.15	20,507.91
其他应收款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297,213.80	214,860.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34,587.15		36,682,488.70	

(2) 应付项目

项 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674,425.60	2,798,393.63
应付账款	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2,790,720.78	69,621,450.08

项 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754,974.45	1,982,961.11
应付账款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3,753,503.62	416,791,023.29
预收款项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63,753,897.28	527,969,138.20
其他应付款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6,096,023.03	46,096,023.03
其他应付款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051,634.03	947,078.66
其他应付款	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4,500.00	3,161,360.43
其他应付款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4,700.00	396,7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2004 年 11 月 26 日，联合体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隧道公司”）签订了《武汉长江隧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书》，承担武汉长江隧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作。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隧集团”）作为联合体成员之一，认为其在实施武汉长江隧道工程过程中，由于市场的异常波动，出现了材料、人工等生产要素大幅涨价以及其它一些双方人力不可控制的因素，导致工程费用大幅增加，远超过其承受能力，因此就其自身分包部分工程款的结算事宜独立向武汉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

2012 年 10 月 23 日，长江隧道公司收到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通知书》[（2012）武仲受字第 00899 号]和《仲裁申请书》：长江隧道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单位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之一——中隧集团，联合体成员已将其与长江隧道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纠纷事项向武汉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申请事项：（1）判令长江隧道公司向中隧集团支付拖欠工程款 17,604.9880 万元；（2）由长江隧道公司承担本案的仲裁费用。

2013 年 3 月 18 日，长江隧道公司收到中隧集团发给武汉仲裁委员会的补充证据材料，

随后公司将针对上述补充证据材料的质证意见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武汉仲裁委员会于2013年6月5日和2013年6月19日分别开庭审理。截止报告日，武汉仲裁委员会已指定了鉴定机构对隧道工程工程量进行鉴定，但鉴定机构尚未出具鉴定结果，且武汉仲裁委员会也未针对上述仲裁申请出具仲裁意见。

2016年6月6日，长江隧道公司向武汉仲裁委员会提出反请求，仲裁案件反请求被武汉仲裁委员会正式受理。

2017年2月20日，长江隧道公司收到中隧集团提交的《增加仲裁请求申请书》，申请事项为：（1）由长江隧道公司支付所欠工程款逾期利息4,447.28万元；（2）由长江隧道承担本案增加的相关仲裁费用。

2017年7月25日，武汉仲裁委员会组织双方开庭，就鉴定机构出具的《关于武汉长江隧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仲裁鉴定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答辩。

2018年7月10日，武汉仲裁委员会再次组织双方开庭，就鉴定机构出具的《关于武汉长江隧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仲裁鉴定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二稿）》（以下简称“鉴定报告书”）及长江隧道公司提出的反仲裁请求内容进行答辩。

2020年1月20日，长江隧道公司收到的武汉市仲裁委员会出具的《武汉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2）武仲裁字第0001226号），长江隧道公司与中隧集团就上述纠纷事项已由武汉仲裁委员会依法作出裁决，根据仲裁裁决，长江隧道公司须向中隧集团支付工程款93,800,372.25元，并支付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的逾期利息24,042,598.75元，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8月20日应支付的工程款利息，则以93,800,372.25元为基数按照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2019年8月21日至实际支付裁决的工程款之日止应支付的工程款利息，则以93,800,372.25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根据仲裁裁决结果，长江隧道公司应于仲裁裁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中隧集团支付工程款93,800,372.25元、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的逾期利息24,042,598.75元以及应支付仲裁费和鉴定费等共计119,141,484.60元。

因受本次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上述仲裁裁决的履行及其后续工作尚在进行中。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项 目	内 容	对财务状 况和经营 成果的影 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 原因
股 票 和 债 券 的 发 行	2020年2月21日,公司获得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湖北省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20】35号)的批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8.7亿元的绿色债券,所筹资金0.95亿元用于仙桃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1.6亿元用于南太子湖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1.8亿元用于黄梅乡镇污水处理项目,4.35亿元用于补充运营资金(可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相关支出)。	0.00	不适用
新 型 冠 状 病 毒 肺 炎 疫 情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于2020年年初在全国全面爆发以来,公司积极响应政府严守防疫、做好防疫管理的号召。公司预计此次疫情将会对公司产生一定暂时性的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此次疫情的政策变化与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不适用	由于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正在持续进行中,对公司的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项调控政策的实施。
重 大 仲 裁	详见附注十三、2“或有事项”的披露	长江隧道公司已充分暂估了应付工程款。	不适用

2、利润分配预案

2020年4月1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作出决议,以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709,569,6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1.06元(含税)。

3、其他事项

2019年6月13日,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与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关于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协议》，将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106,435,454股股份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给长江环保集团，占武汉控股总股本的15%，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已经武汉市国资委批准（【2019】52号），并于2019年12月30日完成了股权转让款项的支付，同时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1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过户手续。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仍为709,569,692股，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由55.1793%变更为40.1793%，仍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变，长江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5%的股权，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本公司的年金计划正在研究，尚未确定。

2、分部报告

（1）经营分部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六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六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本部业务分部、自来水业务分部、污水处理业务分部、隧道运营业务分部、环保工程业务分部、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根据业务的性质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

A、本部业务分部：公司本部主要从事自来水业务、污水处理业务以及隧道运营业务投资管理服务。

B、自来水业务分部：公司自来水业务产品主要为市政自来水。

C、污水处理业务分部：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市济泽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宜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黄梅济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业务产品主要是污水处理业务为区域特许经营。

D、隧道运营业务分部：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限公司主要是武汉长江隧道的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是武汉市大型隧道投资、建设和运营单位。

E、环保工程业务分部：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业务产品主要从事

专业水务与环保产业的技术与工程服务。

F、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分部：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的下属控股子公司武汉城排天源环保有限公司主要是从事垃圾渗滤液处理的业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本年数

项 目	本部业务 报告分部	自来水业务 报告分部	污水处理业务 报告分部	隧道运营业务 报告分部	环保工程业务 报告分部	垃圾渗滤液处理 业务报告分部	分部间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5,121,664.46	172,388,069.92	1,341,727,164.18	47,094.80	26,026,227.45	9,872,891.50	-65,692,552.69	1,529,490,559.6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39,649.17	172,388,069.92	1,341,153,221.32	47,094.80	5,589,632.91	9,872,891.50		1,529,490,559.62
分部间交易收入	44,682,015.29		573,942.86		20,436,594.54		-65,692,552.69	
二、资产减值损失			886,541.50					886,541.50
三、信用减值损失	15,128,185.73	2,647,921.54	34,688,622.66	1,408,000.00	-2,174,259.31	138,421.63	-18,070,767.46	33,766,124.79
四、营业费用		6,895,522.81			203,848.49			7,099,371.30
五、利润总额（亏损）	-55,976,791.46	-3,696,897.41	309,969,518.50	26,752,000.00	956,949.38	1,260,274.87	8,756,936.52	288,021,990.40
六、资产总额	4,607,349,172.68	423,068,632.19	13,339,935,249.47	1,421,187,357.37	51,486,953.34	33,728,521.52	-4,301,201,994.19	15,575,553,892.38
七、负债总额	1,096,221,005.10	35,766,514.91	9,256,393,246.67	592,770,799.87	28,821,981.51	4,456,082.28	-860,074,126.95	10,154,355,503.39
八、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4,618,578.76	26,010,298.38	293,880,017.72	73,884,654.44	143,473.75	1,711,742.01	-686,701.40	399,562,063.66
2. 资本性支出	597,337.27	55,798,146.02	1,750,508,338.16	326,232.00	6,893.38	1,888,136.83		1,809,125,083.66

上年数

项 目	本部业务 报告分部	自来水业务 报告分部	污水处理业务 报告分部	隧道运营业务 报告分部	环保工程业务 报告分部	垃圾渗滤液处 理业务报告 分部	分部间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3,401,657.71	174,721,913.25	1,223,835,893.71	208,908.01	45,709,307.81	6,722,199.18	-43,246,574.35	1,451,353,305.3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835,276.22	174,721,913.25	1,223,186,479.15	208,908.01	45,678,529.51	6,722,199.18		1,451,353,305.32
分部间交易收入	42,566,381.49		649,414.56		30,778.30		-43,246,574.35	
二、资产减值损失	-154,376.12	3,306,331.09	38,497,250.44	-47,418.56	-50,094.87	-12,313.35	-1,112,579.70	40,426,798.93
三、营业费用		6,988,876.54	935,367.05		125,316.44			8,049,560.03
四、利润总额（亏损）	-26,869,762.08	4,795,146.99	300,246,850.05	28,261,781.99	1,952,504.62	-519,274.27	171,526.34	308,038,773.64
五、资产总额	4,912,708,682.68	365,611,221.19	10,508,807,391.96	1,576,389,032.32	65,109,003.10	15,353,991.94	-4,552,041,974.12	12,891,937,349.07
六、负债总额	1,135,513,953.87	120,396,203.39	6,679,307,317.07	775,076,474.82	43,159,973.14	6,283,226.36	-1,107,250,976.57	7,652,486,172.08
七、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3,355,512.38	22,155,194.69	248,315,163.05	78,978,785.50	153,287.07	714,204.79	-604,462.52	353,067,684.96
2. 资本性支出	153,080.00	74,956,500.55	1,035,730,118.84	78,805,801.97	23,402.91	629,817.55		1,190,298,721.82

(3)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每一产品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 供水收入	172,388,069.92	174,721,913.25
2. 污水处理收入	1,293,689,770.82	1,170,410,477.92
3. 环保工程收入	5,683,972.53	45,678,529.51
4. 垃圾渗滤液处理收入	9,872,891.50	6,722,199.18
5. 其他业务收入	47,855,854.85	53,820,185.46
合计	1,529,490,559.62	1,451,353,305.32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中国大陆地区	1,529,490,559.62	1,451,353,305.32
合计	1,529,490,559.62	1,451,353,305.32

C、主要客户信息

本年度有 172,388,069.92 元的营业收入系来自于自来水产品分部对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的收入, 1,267,368,319.99 元的营业收入系来自于污水处理产品分部对武汉市水务局的收入, 23,513,933.61 元的营业收入系来自于污水处理产品分部对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局的收入, 2,807,517.22 元的营业收入系来自于污水处理产品分部对宜都市财政局的收入。

上年度有 174,721,913.25 元的营业收入系来自于自来水产品分部对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的收入, 1,170,410,477.92 元的营业收入系来自于污水处理产品分部对武汉市水务局的收入。

3、其他事项

2017年9月12日, 武汉市人民政府发布了《关于停止征收“九桥一隧一路”车辆通行费的通告》(以下简称“政府通告”), 自2018年1月1日零时起, 停止征收武汉市“九桥一隧一路”车辆通行费。

根据上述通告, 公司2019年隧道补贴收入及经营业绩未受到影响。但由于政府通告中未明确自2018年起隧道公司原有营运模式及盈利机制是否调整, 公司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6,441,390.80
小 计	16,441,390.80
减：坏账准备	822,069.54
合 计	15,619,321.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6,441,390.80	100.00	822,069.54	5.00	15,619,321.26
其中：					
组合 2—以账龄为基础	16,441,390.80	100.00	822,069.54	5.00	15,619,321.26
合 计	16,441,390.80	——	822,069.54	——	15,619,321.26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 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16,212,043.82	100.00	810,602.19	5.00	15,401,441.63
其中：					
组合 2—以账龄为基础	16,212,043.82	100.00	810,602.19	5.00	15,401,441.63
合 计	16,212,043.82	——	810,602.19	——	15,401,441.63

组合 2—账龄为基础的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6,441,390.80	822,069.54	5.00
合 计	16,441,390.80	822,069.54	5.0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0,602.19	11,467.35				822,069.54
合 计	810,602.19	11,467.35				822,069.5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年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6,441,390.8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822,069.54 元。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关联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2,823,390.80	641,169.54	12,822,836.40	641,141.82
合 计	12,823,390.80	641,169.54	12,822,836.40	641,141.82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165,000.00	1,083,084.50
应收股利	324,047,206.34	324,047,206.34
其他应收款	389,685,388.24	22,915,629.66
合 计	713,897,594.58	348,045,920.50

(1) 应收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	165,000.00	1,083,084.50
小 计	165,000.00	1,083,084.5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65,000.00	1,083,084.50

注：本公司的应收利息是对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委托贷款所产生的，信用风险较小，根据历史经验未发现存在不可回收的迹象，因此未考虑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股利

①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	324,047,206.34	324,047,206.34
小 计	324,047,206.34	324,047,206.34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324,047,206.34	324,047,206.34

注：本公司的应收股利是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尚未支付的股利，该子公司具有可持续盈利能力，信用风险较小，不可回收的风险较低，因此未考虑计提坏账准备。

②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 (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 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 依据
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	324,047,206.34	1年以上	尚未支付	本公司根据对该公司的信用等级评估，认为该应收股利未发生减值，本年年末资产负债表日相对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也未显著增加
合 计	324,047,206.34	——	——	——

(3)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09,720,640.25
1 至 2 年	500,000.00
4 至 5 年	2,600.00
5 年以上	56,529.65
小 计	410,279,769.90
减：坏账准备	20,594,381.66
合 计	389,685,388.24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08,600.00	3,502,600.00
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381,554,640.25	20,778,241.75
对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28,216,529.65	56,529.65
小 计	410,279,769.90	24,337,371.40
减：坏账准备	20,594,381.66	1,421,741.74
合 计	389,685,388.24	22,915,629.66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21,741.74			1,421,741.74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已发 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9,172,639.92			19,172,639.92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594,381.66			20,594,381.66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第一阶段	1,421,741.74	19,172,639.92				20,594,381.66
合 计	1,421,741.74	19,172,639.92				20,594,381.66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武汉市城市排水 发展有限公司	对关联方的 应收款项	300,417,083.34	1 年以 内	73.22	15,020,854.17
武汉长江隧道建 设有限公司	对关联方的 应收款项	76,101,016.64	1 年以 内	18.55	3,805,050.83
武汉市城市建设 基金管理办公室	对非关联方 的应收款项	28,160,000.00	1 年以 内	6.86	1,408,000.00
黄梅济泽水务环	对关联方的	4,003,166.67	1 年以	0.98	200,158.3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境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		内		
鼎正工程咨询股 份有限公司	对非关联方 的应收款项	500,000.00	1 年以 内	0.12	50,000.00
合计	——	409,181,266.65	——	99.73	20,484,063.33

⑦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金额及依据
武汉市人民政府城市建 设基金管理办公室	隧道公司资本 性投入补贴	28,160,000.00	1 年以内	预计将于 2020 年收回 28,160,000.00 元，依 据详见附注（七）45
合 计		28,16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 司投资	3,436,199,759.30		3,436,199,759.30	3,436,199,759.30		3,436,199,759.30
对联 营、合 营企业 投资	76,400,000.00		76,400,000.00			
合计	3,512,599,759.30		3,512,599,759.30	3,436,199,759.30		3,436,199,759.3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640,000,000.00			640,000,000.00		
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	2,580,075,459.30			2,580,075,459.30		
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650,000.00			7,650,000.00		
宜都水务环境有限公司	7,650,000.00			7,650,000.00		
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4,824,300.00			34,824,300.00		
武汉市济泽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黄梅济泽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00			56,000,000.00		
合计	3,436,199,759.30			3,436,199,759.3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中建武汉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76,400,000.00					
合计	76,4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中建武汉黄 孝河机场河 水环境综合 治理建设运 营有限公司				76,400,000.00	
合 计				76,400,000.00	

注：2019年3月，由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苏伊士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开封黄河工程开发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签订了《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合作协议书》，组成联合体与政府出资方代表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建武汉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以参与武汉市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其中公司出资7,640.00万元，持股比例为2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72,388,069.92	164,908,998.19	174,721,913.25	157,996,269.16
其他业务	45,120,551.25	7,548,349.24	43,399,542.61	4,773,531.94
合 计	217,508,621.17	172,457,347.43	218,121,455.86	162,769,801.10

十七、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374,792.48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822,790.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472,525.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70,034.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1,000,073.8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039.25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14,079.82	
合 计	30,980,954.78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0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9	0.31	0.3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尧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年 月 日

2020 01 19

证书序号: 000238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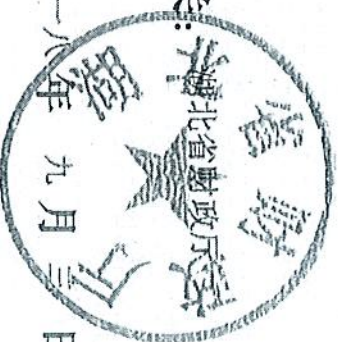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 2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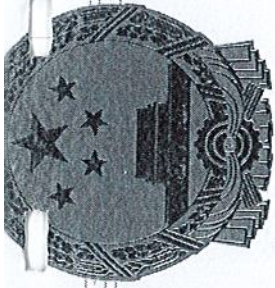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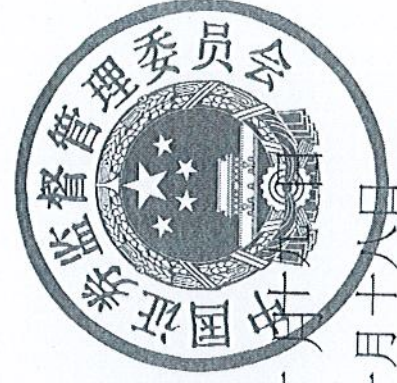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证书号: 53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姓名: 刘建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3-11-15

工作单位: 众联博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0104631115431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46311154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1000529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03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5 月 18 日

刘定超420100052959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刘定超420100052959
2017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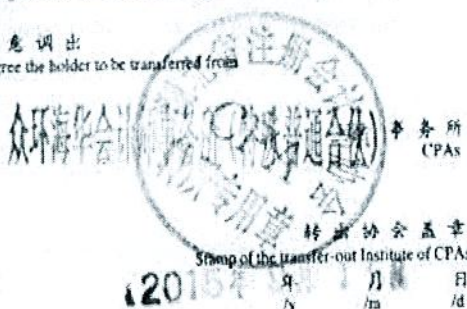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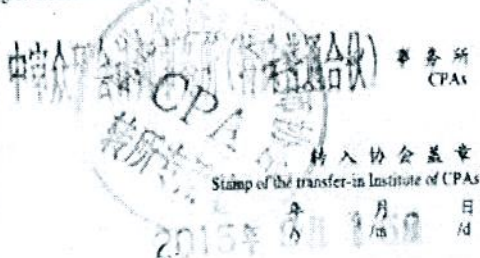
日
月

注 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 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刘定超 (420100032959)

2018年已通过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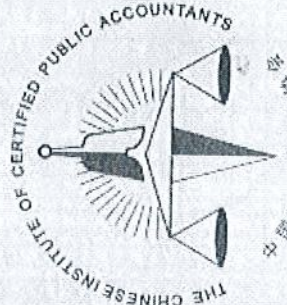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定超 (420100032959)

2018年已通过







姓名: 吴玉妹
Full name: 吴玉妹
性别: 女
Sex: F
出生日期: 1984-10-30
Date of birth: 1984-10-30
工作单位: 湖北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湖北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注册证号: 350782198410304023
Registration No.: 3507821984103040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10005005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15 年 05 月 18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吴玉妹 (420100050055)

2018年已通过



4.
cr

目
后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吴玉妹 (420100050055)

2019年已通过



吴玉妹 420100050055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吴玉妹 420100050055
2017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 月 1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 月 13 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 月 13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 月 13 日

11

